

宝盈北证 50 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

宝盈北证 50 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全文和招募说明书全文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在本公司网站 (<http://www.byfunds.com>) 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(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) 披露, 供投资者查阅。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(400-8888-300) 咨询相关事宜。

风险提示: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, 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, 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, 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, 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, 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, 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5年2月17日